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 2017 年硕士生复试细则及安排

根据《河海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就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名单

复试名单请参见学院网站公示名单。

网址：<http://cies.hhu.edu.cn/s/36/t/65/70/a3/info159907.htm>

二、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统考	单考	差额比例	备注
1	0809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15		1:1.27	
2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27		1:1.26	
3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9			
4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8	1	1:1.46	
5	083500	软件工程	24		1:1.29	
6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全日制）	18		1:2.33	
		电子与通信工程（非全日制）	20			
7	085211	计算机技术（全日制）	20		1:2.40	
		计算机技术（非全日制）	20			
8	085212	软件工程（全日制）	18		1:2.83	
		软件工程（非全日制）	20			

三、资格审核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取得复试资格。提交材料与报名信息不符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责任由考生自负。学院核验考生以下材料：

1、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2、学籍学历：

①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完整注册的学生证；

②非应届毕业生交验毕业证书；同等学力考生必须交验大专毕业证；

③自学考试及网络教育本科生交验本科毕业证书或持相关证明；

④其他考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获国、境外证书考生提供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3、《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政审鉴定表》。应届本科毕业生由所在

学校所在院（系）党组织填写并加盖公章；非应届毕业生由档案所在单位或户口所在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政审表均须由考生现在单位密封并加盖骑缝章。

4、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交验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盖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

5、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交《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6、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复试考生须同时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7、其他证明材料及复印件

四、复试安排

专业	报到时间	报到地点	听力、专业课笔试	面试时间	面试地点	备注
电子科学与技术	3月24日 14:00-16:00	勤学楼 4202	3月24日 18:00-20:30 具体地点报到时通知	3月25-26日	致高楼 A楼 第3层	致高楼 A316 为休息室， 具体顺序、 时间、地点 安排，请关注 后续学院网站 通知。
信号与信息处理						
电子与通信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工程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计算机技术						
软件工程（专业学位）						

五、复试内容及成绩

1、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由三部分组成，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

专业课笔试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笔试科目按招生目录要求确定，考试时间为2小时；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包括听力、口语两部分，其中听力由学校统一组织测试，时间为20分钟；口语测试包含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由本学院组织测试。

复试成绩满分为400分。其中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听力满分50分，口语满分50分）；面试成绩满分为200分。

2、面试主要内容

学术型研究生重点考察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力、创新精神和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等方面的考查。此外，还重点考察考生

的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诚信以及综合素质综合面试考核考生基础理论知识掌握、科研培养潜质和应用知识能力以及道德品质等综合素质。

为全面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参加复试面试时需准备以下相关材料：

提交材料	份数	备注
各类获奖证书或奖状	1	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
大学阶段学习成绩证明	1	
已发表的相关学术论文、技术报告	1	
各类证书（英语四六级或成绩证明、计算机等级考试、各类竞赛等）	1套	

3、复试成绩的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笔试成绩不合格、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面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均视同复试成绩不合格。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

(3)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及在科研或相关实践中表现突出者，由计算机与信息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提交说明材料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可适当加分，计入复试成绩。

六、复试录取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根据考生报考志愿情况（志愿优先的原则）和考生的初试与复试成绩，按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序，提出各专业建议录取名单。其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均不予录取：①笔试成绩不合格；②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③面试成绩不及格。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建议名单审核后，确定各专业拟录取名单。

七、其他

1、综合面试现场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2、奖助学金和学费标准

学术型硕士学费：8000 元/年，标准学制 3 年；

全日制专业学位学费：10000 元/年，标准学制 2 年；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学费：共 30000 元，学习年限 2-3 年，最长一

般不超过 5 年。

全日制研究生录取后，学校根据《河海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河海校科教[2014]15 号）的要求评定奖助学金等级。

3、录取为我校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学校不转户口关系，不调个人档案，不参加奖助学金评审，不安排住宿。

4、参加复试时请认真、如实的填写复试情况表，如因资料不实或不详所造成的后果，均有考生本人承担。

5、其他事项安排，请及时关注研究生院网站和学院网站通知。

本实施细则中未提事项按研究生院《河海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

本实施细则解释权由计算机与信息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

2017 年 3 月 21 日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地址：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勤学楼 4319

联系人：余老师（研秘） 王老师（研辅）

联系电话：025-58099120（余） 025-58099110（王）

传真：025-58099124

邮政编码：211100

通信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佛城西路 8 号河海大学江宁校区计算机与信息学院